

梅河口市财政局 2023 年度 会计监督检查后公告

按照吉林省财政厅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吉财监〔2023〕533 号）要求，市财政局于 2023 年 7 月至 10 月，对 5 户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了会计信息质量检查，现将检查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接到通知后，市财政局立即召开专题工作会议，研究部署此项工作，按照文件精神，市财政局成立了由业务骨干组成的 1 个检查组，检查组成员 2 人，对梅河口市司法局、梅河口市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、梅河口市水政监察大队、梅河口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、梅河口市教育技术中心等 5 户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信息质量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，在检查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会计报表等必要的检查程序，并对有关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。

二、检查结果

从检查情况看，大多数单位会计核算总体较为规范，基本符合相关财务制度规定，会计信息质量不断提高。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，具体存在问题如下：

（一）梅河口市教育技术中心：未按规定使用会计科目 1000 元。

（二）梅河口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：未按规定使用会计

科目 1000 元；未按规定收缴工会会费。

（三）梅河口市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：扩大开支范围
286 元。

对于本次检查出的问题，市财政局已依法依规下达处理决定，责令被查单位按照《会计法》及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的规定进行整改，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完毕。

梅河口市财政局

2023 年 10 月 26 日